证券代码:300100　证券简称:双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5

#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 | | | |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02,149,793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7.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双林股份 | 股票代码 | 300100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朱黎明 | 邹瑞珏、夏青青 | |
| 办公地址 | 宁波市宁海县科园北路236号 | 上海市青浦区北盈路202 号 | |
| 传真 | 0574-82552277 | 0574-82552277 | |
| 电话 | 0574-83518938 | 0574-83518938 | |
| 电子信箱 | lmzhu@shuanglin.com | rjwu@shuanglin.com;qqxia@shuanglin.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行业概况

2021年,适逢"两个百年"历史交汇期,立足"十四五"开局之年,汽车行业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工信部等政府业务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在全行业的共同努力下,汽车行业面对芯片短缺、原材料价格持续高位等不利因素影响,迎难而上,主动作为,全年汽车产销呈现稳中有增的发展态势,展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和发展动力。

从全年发展来看,2021年汽车产销同比呈现增长,结束了2018年以来连续三年的下降局面。其中新能源汽车成为最大亮点,全年销量超过350万辆,市场占有率提升至13.4%,进一步说明了新能源汽车市场已经从政策驱动转向市场拉动;受国际市场的恢复、中国品牌竞争力提升等因素推动,我国汽车出口表现出色,从4月份以来,多次刷新历史记录,年度出口首次超过200万辆,实现了多年来一直徘徊在100万辆左右的突破;中国品牌汽车受新能源、出口市场向好带来的拉动作用,市场份额已超过44%,接近历史最好水平。

从全年汽车销量情况来看,一季度由于同期基数较低,汽车市场同比呈现快速增长,二季度增速有所回落,三季度受芯片供给不足影响最大,出现较大幅度下降,四季度明显恢复,好于预期,确保了全年稳中有增的态势。2021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2,608.2万辆和2,627.5万辆,较2020年分别上涨3.4%和3.8%。其中,2021年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为354.5万辆和352.1万辆,同比分别上涨159.5%和157.5%。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预计,2022年汽车市场将继续呈现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全年产销表现好于2021年。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8,229.86万元,同比上涨2.9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896.97万元,同比上涨41.95%,公司经营情况符合行业发展态势。

(二)公司概况

公司是一家从事汽车部件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业务的专业智造企业。主要产品包括汽车内外饰系统零部件、轮毂轴承、精密注塑零部件、座椅系统零部件、变速器、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等。公司分别在上海、宁波、襄阳、临沂、苏州、重庆、柳州、芜湖、青岛、天津、荆州、沈阳等地设有全资、控股子公司31家,分公司6家。通过与OEM厂商就近配套,提高快速反应能力,有效满足了客户需求。各事业部职极提升技术研发能力、拓展客户市场、提高营运效率、优化管理效能等,各种资源得到有效配置。公司主要经营模式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原材料主要由塑料粒子、钢材、化工材料、以及磁钢、外购件、标准件辅助材料构成。塑料粒子和钢材占成本比重最高,塑料粒子主要包括PP、ABS、PA66等。

公司采购部门通过信息化平台及商务谈判等方式,建立合格供应商清单,持续扩展潜在供应商资源,并根据项目和订单需求,与技术中心、质量中心联合开展审核评估工作,持续优化供应商资源,进而提升公司的交付及成本控制能力。

为了最大程度满足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采购中心根据销售中心和各个分子公司的滚动需求预测和周排产计划,不断与外部供方调整供货计划,辅之以适量的核心物料安全库存,高效柔性的保障客户的交付需求。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获得客户订单后,销售部门将客户订单输入公司SAP系统,产品生产工厂通过SAP系统对订单进行评审,物流部门与客户沟通确定最终的日、周、月度滚动生产计划。各工厂组织产品的生产按订单编制的出货计划组织发运。

在生产管理上,公司按照产品系列化、专业化、规模化生产原则,以工厂为单位组织产品生产。各生产工厂均涵盖从原材料采购、加工(冲压、辊压、注塑、机加工、喷涂、装配)、检验包装、入库、发运的所有工序。该模式使得各生产单位在各自负责的产品技术及其标准的理解上更加深刻,有利于生产制造技术的经验积累及其持续改进;有利于生产设备的有效配置,并不断提高设备综合效率(OEE);有利于产品生产效率的持续提高、生产过程的废品率不断降低,实现产品生产成本的持续降低,增强产品质量、价格竞争力。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取直销模式,客户主要为整车厂商与整车厂一级供应商。销售中心获取订单后,公司对主要大客户派遣质量专员进行现场服务。质量专员跟踪产品使用,及时向公司质量中心、研发中心反馈产品问题并迅速解决产品问题。计划物流科还负责统计客户的产量、计划以及财务对账结算等事项,有利于公司第一时间掌握市场数据,快速准确把握市场走向。

产品交付客户后,客户初步验收并向公司出具暂存凭条或签收单。厂商信用期一般为1-3个月,根据公司对客户的信用分级管理,部分客户现款现货。

4、研究与开发模式

一直以来,公司注重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加大研发力度和研发投入,在巩固现有产品格局的前提下,逐步提升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公司设有三个研发中心,分别负责汽车轮毂轴承、汽车变速箱和汽车零部件的研发与设计。根据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形势和国家的产业政策,公司加大汽车电机和电控系统的研发。公司产品研发过程包括:市场调查与技术调研、概念提出与批准、项目策划、技术方案的制定、产品的设计开发与验证、过程的设计开发与验证、产品与过程的确认与批准、产品的量产与持续改进。销售中心配合研发中心协调客户资源,确保项目顺利开发。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 | 2021年末 | 2020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9年末 |
|---|---|---|---|---|
| 总资产 | 5,886,732,502.19 | 5,504,223,444.68 | 6.95% | 5,984,443,567.0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303,542,842.07 | 1,780,729,685.26 | 29.36% | 1,742,568,500.48 |
| | 2021年 | 2020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9年 |
| 营业收入 | 3,682,298,615.29 | 3,576,735,898.57 | 2.95% | 4,302,205,376.2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28,869,736.89 | 90,784,660.69 | 41.95% | -947,124,646.6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71,631,949.68 | 77,043,213.35 | -7.02% | -1,060,199,351.6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25,837,450.47 | 506,700,802.29 | -25.63% | 501,870,002.69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2 | 0.20 | 60.00% | -2.04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2 | 0.20 | 60.00% | -2.04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09% | 5.07% | 2.02% | -42.09%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1,025,472,569.19 | 930,461,272.66 | 908,159,299.58 | 818,205,473.8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6,100,341.67 | 24,967,975.93 | 12,921,768.93 | 34,879,650.3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47,297,278.19 | 17,040,962.96 | -12,614,687.46 | 19,908,395.9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7,270,034.65 | 125,167,931.03 | 138,095,978.56 | 75,303,506.23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1,554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0,655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双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5.14% | 181,519,262 | 5,683,011 | 质押 | 131,000,000 | |
| 邹建斌 | 境内自然人 | 4.48% | 18,000,000 | 13,500,000 | | | |
| 徐开东 | 境内自然人 | 0.79% | 3,165,700 | 0 | | | |
| 陈鸣凤 | 境内自然人 | 0.38% | 1,515,900 | 0 | | | |
| 鞍山东亚综合国际会展中心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35% | 1,423,200 | 0 | | | |
| 宁海新金沙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海金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其他 | 0.34% | 1,380,547 | 1,380,547 | 冻结 | 1,380,547 | |
| 王可龙 | 境内自然人 | 0.31% | 1,228,100 | 0 | | | |
| 林伟通 | 境内自然人 | 0.30% | 1,225,100 | 0 | | | |
| #沈昌明 | 境外自然人 | 0.29% | 1,181,900 | 0 | | | |
| 陈冰 | 境内自然人 | 0.29% | 1,172,700 | 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公司控股股东为双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东为宁波致远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67.14%)及宁海宝来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42.86%)。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为邹建斌先生90%、邹维静女士5%、邹晓静女士5%,共同遵守(一致行动人协议);<br>2、除上述一致行动人关系外,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不详。 | | | | | | |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0911　证券简称:亿田智能　公告编号:2022-005

#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发生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08,093,2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亿田智能 | 股票代码 | 300911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沈海苹 | 沈海苹 | |
| 办公地址 |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浦口街道浙锻路68号 |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浦口街道浙锻路68号 | |
| 传真 | 0575-83260380 | 0575-83260380 | |
| 电话 | 0575-83260370 | 0575-83260370 | |
| 电子信箱 | stock@entive.com | stock@entive.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参见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讨论与分析"中的"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 | 2021年末 | 2020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9年末 |
|---|---|---|---|---|
| 总资产 | 1,809,223,929.28 | 1,410,507,912.26 | 28.27% | 608,940,151.6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190,005,991.51 | 1,025,998,153.90 | 15.99% | 285,970,090.57 |
| | 2021年 | 2020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9年 |
| 营业收入 | 1,229,657,233.37 | 716,349,407.78 | 71.66% | 654,940,632.3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09,553,598.08 | 143,762,392.49 | 45.76% | 98,336,008.8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79,887,381.44 | 123,260,436.80 | 45.94% | 97,149,390.1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79,791,550.47 | 203,508,980.88 | 37.48% | 105,612,849.4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96 | 1.75 | 12.00% | 1.2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96 | 1.75 | 12.00% | 1.2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95% | 35.23% | -16.28% | 43.36%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151,249,790.04 | 349,591,768.18 | 307,673,789.75 | 421,141,885.4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9,416,038.65 | 62,180,888.37 | 63,914,483.48 | 54,042,187.5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7,270,160.81 | 56,664,838.77 | 65,478,816.22 | 30,473,565.6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5,026,736.37 | 62,597,720.85 | 73,097,276.47 | 99,069,816.78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7,453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7,444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浙江亿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3.67% | 47,200,000 | 47,200,000 | | |
| 嵊州市亿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70% | 4,000,000 | 4,000,000 | | |
| 嵊州市亿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70% | 4,000,000 | 4,000,000 | | |
| 陈月华 | 境内自然人 | 3.02% | 3,266,720 | 3,266,720 | | |
| 孙吉 | 境内自然人 | 2.96% | 3,200,000 | 3,200,000 | | |
| 孙伟勇 | 境内自然人 | 2.78% | 3,000,000 | 3,000,000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2.07% | 2,240,647 | | | |
| 中居和家(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居然之家联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其他 | 1.67% | 1,800,000 | | | |
| 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11% | 1,200,000 | | 冻结 | 1,200,000 |
|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安信消费服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05% | 1,138,574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孙伟勇、陈月华系夫妻关系,孙吉系孙伟勇与陈月华之子;孙伟勇、陈月华和孙吉合计持有亿田投资100%股权;孙伟勇为亿顺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孙吉为亿顺投资有限合伙人;陈月华为亿旺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 | | | | |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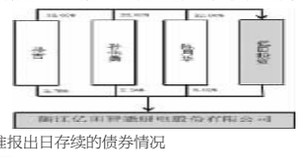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公司代码:600121　公司简称:郑州煤电

#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4,984,710.83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1764元。母公司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为-240,981,931.29元, 加上年初结转未分配利润为-479,991,161.06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20,973,092.35元。

鉴于公司2021年度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不符合《公司章程》现金分红条件,且考虑2022年公司矿井技改项目继续实施因素, 董事会决定2021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同时也不进行送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郑州煤电 | 600121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陈晓燕 | 冯松江 |
| 办公地址 | 郑州市中原西路66号 | 郑州市中原西路66号 |
| 电话 | 0371-87785116 | 0371-87785121 |
| 电子信箱 | zcc600121@163.com | zcc600121@163.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行业情况说明

2021年,煤炭行业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背景下,发展方式、产业结构加速变革调整,安全高效智能化开采和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加快推进,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多能互补能源体系加快构建,行业供应保障能力和上下游产业协同发展能力不断提升。在我国经济持续恢复和国际疫情尚在反复的背景下,带动国内能源消费增速回升。同时受安全环保约束增强、煤炭保供政策严格、进口煤不足等因素影响,国际国内煤炭供应紧张,供需矛盾突出,煤炭价格阶段性高位震荡。后期煤炭长协定价、进出口政策有效抑制了煤价的大幅波动,煤炭价格基本处于稳定区间内。总体上,煤炭行业经济形势稳中向好,行业营收及利润实现双增长,盈利水平大幅提升。

煤炭消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1年煤炭消费量29.34亿吨,同比增长4.6%。其中,电力行业耗煤量增长10.0%,约占全国煤炭消费总量的56.4%;钢铁行业耗煤量同比下降8.2%,建材、化工行业耗煤量同比分别增长10.2%和 6.9%。

煤炭供给。一是国内原煤产量增加。2021年,原煤产量40.7亿吨,比上年增长4.7%,比2019年增长5.6%,两年平均增长2.8%。二是国外进口量攀升。2021年1~12月份,全国共进口煤炭32321.6万吨,同比增长6.6%;2021全年累计煤炭进口总金额2319.3亿元,较上年增长64.1%。

煤炭库存。截至2021年12月底,重点电厂存煤8995万吨,同比增长34.96%;主流港口存煤5931万吨,同比增长20.52%;其中,重点电厂存煤可用天数18天,维持合理水平。

煤炭价格。一是煤炭中长期合同基准价格在合理区间内进行调整。2021年煤炭中长期合同5500大卡动力煤基准价为535元/吨。12月初,国家发改委发布《2022年中长期合同签订履约方案(征求意见稿)》,其中5500大卡动力煤调整区间在550~850元/吨之间,下水煤长协基准价为700元/吨,较此前的535元上调约31%。二是煤炭现货市场价格跌宕起伏,总体呈现"M"型走势。1月中旬煤价一度达到1150元/吨,后受春节假日影响,煤炭需求阶段性回落, 煤炭价格随之下降,2月底降至571元/吨左右,5月再度调头向上至950元/吨,一直持续到10月中旬,形成史上最高煤价2600元/吨,随后,在保供和政策双重打击下,煤价出现断崖式下跌。

行业效益。2021年,煤炭行业经济形势总体稳中向好,行业营收及利润继续实现双增长,亏损企业亏损额持续下降;企业资产负债率略有下降,应收账款增幅继续加大。其中,规模以上煤炭企业营业收入32896.6亿元, 同比增长58.3%; 应收账款4313.7亿元, 同比增长60.1%;资产负债率64.9%,同比下降1.7个百分点;利润总额7023.1亿元,同比增长221.7%。

(2)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炭开采与销售,兼营煤炭相关物资和设备的采购与销售等贸易业务。所属矿厂主要分布在郑州矿区所辖的新郑市、新密市和登封市。煤炭品种主要为无烟煤、贫煤和贫瘦煤,是优质的工业动力煤,主要用于发电。公司的煤炭产品主要采用直销方式;收入来源主要来自煤炭销售。

生产模式:公司采用流程式生产模式。采煤工作面各生产工序严格按照循环作业图表连续不间断地进行循环作业,其他辅助工序与之配合,矿井形成连续型生产。

采购模式:公司下属煤矿生产所必需的原材料、设备和能源,由供销公司统一采购、统一配送。除火工用品每年由公司将需求计划报请国家指定部门统一调配、采购外,其他物资均由公司自行从市场采购。

销售模式:煤炭产品由公司煤炭运销公司统一销售,实行统一签订合同、统一计划、统一定价、统一销售、统一结算的"五统一"管理模式,公司精耕细作郑州市场、巩固重点煤市场,逐渐形成了以大客户营销战略为核心,尊重矿工劳动、尊重市场规律、尊重客户需求的"三个尊重"营销文化。

盈利模式:公司主要通过原煤生产和销售,实现盈利并保持长期发展。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 2021年 | 2020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9年 |
|---|---|---|---|---|
| 总资产 | 13,514,418,305.15 | 14,452,403,675.92 | -6.49 | 13,525,950,573.0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582,221,966.31 | 1,810,072,322.53 | -12.59 | 2,767,379,249.18 |
| 营业收入 | 3,212,261,344.71 | 2,793,337,246.31 | 15.00 | 3,595,737,752.85 |
|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 3,172,726,475.40 | 2,736,366,935.19 | 15.95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14,984,710.83 | -944,084,997.36 | 77.23 | -919,478,548.9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94,774,772.94 | -992,233,601.41 | 90.45 | -689,650,497.2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2,441,960.83 | -114,256,178.03 | 不适用 | -130,912,549.7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67 | -41.25 | 增加28.58个百分点 | -28.79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764 | -0.7748 | 77.23 | -0.754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764 | -0.7748 | 77.23 | -0.7547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562,116,681.20 | 964,730,577.23 | 625,275,179.17 | 1,070,138,907.1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1,893,984.62 | 143,586,476.94 | -184,282,064.87 | -142,395,138.2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32,575,077.53 | 136,491,680.45 | -91,284,791.36 | -107,406,584.5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3,064,098.00 | -151,679,452.97 | 112,076,868.20 | 235,108,643.60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 | |
|---|---|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107,959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99,323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0 | 765,671,056 | 62.84 | 0 | 质押 | 388,230,000 | 国有法人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3,545,376 | 13,834,623 | 1.14 | 0 | 无 | 0 | 其他 |
| 北京联合德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0 | 12,000,000 | 0.98 | 0 | 无 | 0 | 其他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1,030,200 | 4,026,120 | 0.33 | 0 | 无 | 0 | 其他 |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 -551,800 | 3,658,620 | 0.30 | 0 | 无 | 0 | 其他 |
| 蔡华强 | 3,567,533 | 3,567,533 | 0.29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施奕容 | 3,558,800 | 3,558,800 | 0.29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刘洁 | 0 | 1,720,000 | 0.14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项黎丽 | -644,300 | 1,375,700 | 0.11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王春荣 | 1,160,500 | 1,160,500 | 0.10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 | |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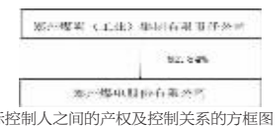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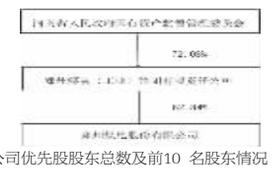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1月至5月整体运行平稳,上半年经营业绩实现了扭亏为盈。自6月起,受区域政策、郑州"7·20"特大暴雨灾害和安全检查等因素持续影响,公司所属6对生产矿井出现了不同程度的停产(最长停产160天,最短停产31天,6对矿井累计停产逾440天),造成全年原煤产量较计划减少约150万吨,相应减少营业收入约9.73亿元、减少当期利润约3.86亿元,加上暴雨灾害损失,致使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出现亏损。

经年审机构确认,2021年公司实现煤炭产量511万吨,销量538万吨,营业收入32亿元,利润总额1.64亿元,资产负债率81.31%。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 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于泽阳

2022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0121　证券简称:郑州煤电　公告编号:临2022-012

#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日常经营实际需要,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具体如下:

一、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2022年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关联交易类别 | 按产品或劳务等　进一步划分 | 关联方 | 2022年 | 2021年 |
|---|---|---|---|---|
| | | | 预计金额 | 实际发生金额 |
| 销售产品或商品 | 材料及设备 | 郑煤集团及关联方 | 18000 | 15351 |
| 提供劳务 | 通讯、救援、招标、餐饮住宿等服务 | 郑煤集团及关联方 | 1300 | 1193 |
| 提供服务 | 工程施工 | 郑煤集团及关联方 | 6000 | 5559 |
| 出租资产 | 设备租赁 | 郑煤集团及关联方 | 2200 | 2075 |
| 销售产品或商品 | 原煤 | 郑煤集团及关联方 | 56700 | 35711 |
| 接受劳务 | 修理、技术服务等劳务 | 郑煤集团及关联方 | 5600 | 5090 |
| 提供服务 | 受托销售精煤 | 郑煤集团及关联方 | 540 | 428 |
| 购买商品 | 电力 | 郑煤集团及关联方 | 12000 | 10380 |
| 接受劳务 | 工程施工 | 郑煤集团及关联方 | 20000 | 17790 |
| 购买商品 | 材料及设备 | 郑煤集团及关联方 | 8500 | 3478 |
| 承租资产 | 设备及房屋租赁 | 郑煤集团 | 1300 | 1118 |
| 合计 | | | 132140 | 98173 |

注:关联方郑煤集团为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下同。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 企业名称 |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 注册地址 | 郑州市中原西路66号 |
| 主营业务 | 煤炭生产(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煤炭销售(凭煤炭经营资格证经营,经营项目和有效期以资格证为准);铁路货运(本企业自营铁路货运);发电及输变电(限自用);设备租赁;通讯器材(不含无线);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品);普通机械;水泥及耐火材料销售;技术服务,咨询服务;住宿、餐饮、烟酒百货、预包装食品零售、酒店管理、房屋 租赁、机械制造、煤炭洗选加工、铝矾土开采、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需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与本公司关系 | 控股股东 |
| 法定代表人 | 李崇 |
| 注册日期 | 1996年1月8日 |
| 注册资本 | 597,947.37万元人民币 |

(二)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对本公司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成本加成定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如果有国家政府制定价格的,按国家政府制定的价格执行。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该项日常关联交易能够使公司得到质量稳定的服务,降低建设成本,同时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发挥规模经济和专业化管理优势,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不会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通过该项关联交易,有助于本公司的产品及材料销售。交易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利益,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

五、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一)2002年5月,经公司2001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与郑煤集团签订了《综合服务协议》,对双方日常交易的范围、定价方式等作了具体规定,在双方均无修订意向的前提下,每年自动顺延。

(二)2004年11月,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和煤炭安全生产的实际情况,与郑煤集团签订了《综合服务补充协议》,对安全管理等有关交易事项进行了约定,并经公司2004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三)2008年10月,为了保持公司生产经营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原协议的基础上,根据公司与郑煤集团双方生产经营实际,对原《综合服务协议》进行了修订,并在煤炭安全生产管理、电力产品的销售等事项上达成了互惠互利的服务约定,协议符合公司实际,价格公允,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四)2012年5月11日,鉴于公司与郑煤集团正在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将影响双方关联交易内容发生变化,双方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综合服务协议》。2012年12月26日,公司重组完成后,该协议正式生效。

(五)2015年4月17日,公司就收取郑煤集团设备租赁管理费、购买电力等相关事项对双方原有《综合服务协议》进行了完善,该事项已经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

(六)2018年3月29日,公司与郑煤集团续签《综合服务协议》,该事项已经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

(七)2021年4月28日,公司与郑煤集团修订续签《综合服务协议》,该事项已经公司八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

六、审议程序

(一)公司独立董事对此类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讨论。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活动所必需,发挥了各自的资源、产品和成本优势,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进行。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基础上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所有交易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该议案已经公司八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鉴于